

证券代码：838317

证券简称：明宇科技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事项	关联方	交易类型	预计金额
1	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	邱秋雄	财务资助	不超过 30,000,000.00
2	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邱秋雄、邱妍婷、 邱伟杰、苏新	关联担保	不超过 50,000,000.00
3	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潮州市海富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担保	不超过 50,000,000.00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

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关联董事邱秋雄、邱妍婷、邱伟杰回避表决，导致审议该议案的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不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径直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潮州市海富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潮州市二期工业园区振潮北路东侧 A18-1 地块左侧

注册地址：广东省潮州市二期工业园区振潮北路东侧 A18-1 地块左侧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秋雄

实际控制人：邱秋雄、邱妍婷

注册资本：1849 万元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

2. 自然人

姓名：邱秋雄

住所：广东省潮州市枫溪区长美安山路莲花心一横 5 号

3. 自然人

姓名：邱妍婷

住所：广东省潮州市枫溪区长美安山路莲花心一横 5 号

4. 自然人

姓名：邱伟杰

住所：广东省潮州市枫溪区长美安山路莲花心一横 5 号

5. 自然人

姓名：苏新

住所：广东省潮州市枫溪区长美安山路莲花心一横 5 号

（二）关联关系

潮州市海富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26.64%的股份；邱秋雄系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兼总经理，持有公司 21.62%的股份；邱妍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系邱秋雄的配偶；邱伟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系邱秋雄的儿子，持有公司 11.59%的股份；苏新系邱伟杰配偶。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 预计 2019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邱秋雄无偿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提供财务资助，系其自愿行为，不以任何方式向公司收取资金使用费，公司为纯受益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 预计 2019 年潮州市海富投资有限公司、邱秋雄及其配偶邱妍婷、邱伟杰及其配偶苏新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系由关联方自愿提供，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方邱秋雄预计在 2019 年为公司提供无偿财务资助，计的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灵活使用及归还该项资金。

（二）关联方潮州市海富投资有限公司、邱秋雄及其配偶邱妍婷、邱伟杰及其配偶苏新预计在 2019 年度为公司融资无偿提供担保，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资金需求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实际控

制人、董事长邱秋雄无偿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即可以满足公司日常资金需求，也降低了公司财务成本，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具有积极的影响。

2. 潮州市海富投资有限公司、邱秋雄及其配偶邱妍婷、邱伟杰及其配偶苏新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保证公司后续资金的充足，是合理必要的。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3 日